

2018 年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 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2018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2018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主要职责如下：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等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进行侦查；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对于公安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看守所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于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实行监督；依法保障公民对于违法的国家工作人员提出控告的权利，追究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人的法律责任。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院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2018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245.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2321.05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2.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地质灾害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245.44	本年支出合计	47	2323.4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31.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53.74
总计	25	2377.15	总计	50	2377.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45.44	2245.44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37.86	2237.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2194.86	219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616.86	1616.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4.00	36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5	公诉和审判监督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82.00	18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3.00	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3.00	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8	7.5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45.44	224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8	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5	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23	5.2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23.40	1628.64	694.7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21.05	1626.29	694.77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2276.64	1626.29	650.36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626.29	1626.29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0.28	0.00	360.28	0.00	0.00	0.00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5.97	0.00	5.97	0.00	0.00	0.00
2040405	公诉和审判监督	32.00	0.00	32.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52.11	0.00	252.11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41	0.00	44.41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41	0.00	44.41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23.40	1628.64	694.7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	2.3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5	2.3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45.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2321.05	2321.05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35	2.35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245.44	本年支出合计	52	2323.40	2323.4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31.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53.74	53.7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31.70		54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2377.15	总计	56	2377.15	2377.1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23.40	1628.64	694.7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21.05	1626.29	694.77
20404	检察	2276.64	1626.29	650.36
2040401	行政运行	1626.29	1626.29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0.28	0.00	360.28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5.97	0.00	5.97
2040405	公诉和审判监督	32.00	0.00	32.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52.11	0.00	252.1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41	0.00	44.41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41	0.00	44.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5	2.3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	2.35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323.40	1628.64	694.7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5	2.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3.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57
30101	基本工资	339.05	30201	办公费	12.90
30102	津贴补贴	652.60	30202	印刷费	2.97
30103	奖金	6.1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30	30206	电费	4.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7.6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3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3	30211	差旅费	6.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6.7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7.7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95	30214	租赁费	1.6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5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83
30302	退休费	8.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5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24.27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1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6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65.07		公用经费合计	263.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89	0.00	42.74	0.00	42.74	6.15	22.78	0.00	22.54	0.00	22.54	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2018 年度总收入 2377.1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245.4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2245.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4.89 万元，增长 8.4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42.94 万元，二是项目支出增加 127.96 万元，三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3.99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2018 年度总支出 2377.1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323.4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28.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2.43 万元，增长 5.33%。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补贴增加、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2. 项目支出 694.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34.41 万元，增长 50.92%。主要变动情况：新增项目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245.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45.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174.89 万元，增长 8.4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社会保障缴费增加 42.94 万元，二是项目支出增加 127.96 万元，三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3.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323.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23.4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减少 62.04 万元，下降 2.6%；主要变动情况：2018 年初预算的职业年金没能缴纳；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检察院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

支出决算为 22.78 万元，完成预算 48.89 万元的 46.5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2.54 万元，完成预算 42.74 万元的 52.7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4 万元，完成预算 6.15 万元的 3.84%。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2.54 万元，占 98.96%；公务接待费支出 0.24 万元，占 1.0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院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本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5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 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2.54 万元， 2018 年本院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主要用于 车辆维修保养、保险及燃油费用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4 万元，主要用于 上级单位检查和

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费用。2018年，本院机关及下属0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13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费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3.57万元，比预算数减少62.43万元，降低19.1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压缩机关经费开支规模，严格把关经费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4.0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5.4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3.4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5.1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4.0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54.0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8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8年度我院组织对10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

及资金 529.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6.2%。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23.4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今年开展了本部门整体支出及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绩效：一是合理安排整体经费预算，达到 97.73% 的开支；二是执行时基本能按序时进度执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数比执行数略高；二是本年度期间做预算调整。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合理准确测算年初预算金额；二是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为 331 万元，执行数为 328.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4%。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合理安排检察办案业务经费预算，达到 99.34% 开支；二是为保障我院办案业务工作特定所需的经费，确保办案业务顺利开展。

检察业务运行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为 83 万元，执行数为 82.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合理安排检察运行保障经费预算，达到 99.4% 开支；二是保障检察机关运行和综合业务工作顺利开展，更好发挥检察机关法律职能作用。

业务装备与信息化建设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为 137 万元，执行数为 11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13%。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合理安排业务装备与信息化建设维护经费预算，达到 81.13% 开支；二是优化了办公设备和办公环境，提高办案效率和质量。

“两房”及其附属设施修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5%。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合理安排“两房”修缮经费预算，达到 87.5% 开支；二是对“两房”外墙及部分楼层进行修缮改造，优化了办案和办公环境。

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